

证券代码：600548

股票简称：深高速

公告编号：临2023-077

债券代码：175979

债券简称：G21深高1

债券代码：188451

债券简称：21深高01

债券代码：185300

债券简称：22深高01

债券代码：240067

债券简称：G23深高1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星期五）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深圳市举行。

(二) 会议通知及补充会议通知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3年10月13日及10月19日；会议材料发送方式：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日期：2023年10月20日。

(三) 会议应到董事10人，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四) 全体监事及本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五)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由执行董事兼总裁廖湘文主持，审议讨论了通知中所列的全部事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 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10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 审议通过关于国资协同基金申请延长投资期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按照议案中的方案，批准：① 同意本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之一的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国资协同基金”）将原投资期延长1年，同时退出期相应缩短1年，基金存续期限保持7年不变，延长的1年投资期的管理费收取方式及费率按照原合伙协议约定的退出期的管理费收取；② 同意与各合伙人共同签署《深圳国资协同发展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合伙协议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

本公司投资国资协同基金构成了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2020年8月17日的公告。签订补充协议涉及本公司的该项关联交易，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召开前已召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本项议案，一致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在董事会会议上就有关事项分别发表了意见。有关本次交易的详情可参阅本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国资协同基金进展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于本项议案中存在关联关系的董事戴敬明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0月27日